



條款及細則

1. 優惠不可與其他優惠同時使用。
2. 優惠不可兌換現金及不可累積使用。
3. 如有任何爭議，愛飾珠寶保留最終決定權。

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

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

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